

高教研究参考

2024 年第 2 期

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

2024 年 6 月 15 日

目 录

课程思政：新时期立德树人的根本遵循.....	张大良(02)
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关键课程若干论域.....	黄蓉生 胡红梅(08)
坚持立德树人、深耕内涵发展，建设一流人才培养体系.....	吕 建(17)
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困境根源、认识澄清与实践进路.....	王智超 尹 昊(21)
“课程思政”三问：本质、界域和实践.....	唐德海 李泉鹰(30)

编者的话：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事业特别是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工作高度重视，强调“高校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为深刻领会立德树人的战略意义和时代价值，探索健全高校立德树人落实机制以及培养模式，本刊以“高等教育立德树人”为选题，集中选编若干文章，供读者参阅。

课程思政：新时期立德树人的根本遵循

在过去一段时间里，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主要依靠思想政治类课程实现。随着时代的发展变化，这种单一的思政教育模式已经不能很好地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从教师到学生，都感到教学方式单一，方法不够灵活，育人效果不是十分理想。因此，课程思政作为一种新的教育理念应运而生，并逐步在高等学校推行和实施。课程思政强调的是以立德树人为目标，以“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为引领，推进各类专业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发挥协同育人的作用。课程思政作为新时代党加强高校人才培养和思想政治教育的新要求、新举措、新方向，从根本上回应了“为谁培养人、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等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

一、实施课程思政的重要作用和深远意义

（一）课程思政是新时代党和国家对高等教育提出的新要求

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对青年大学生的思想教育和政治引领，着眼长远，立足中国社会现实需要，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当前，我们正处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历史交汇点，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我国经济社会已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我国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社会大局稳定。然而，也要看到，国际竞争全面覆盖、日趋加剧，中美博弈不断、挑战升级，各种敌对势力加紧渗透、更加隐蔽，西方思想文化强势冲击，意识形态领域斗争更加激烈，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依然艰巨。因此，做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重视青年大学生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显得十分重要。我们要充分发挥高校作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主阵地作用，切实加强课程思政建设。我们要深刻认识到，课程思政建设的逻辑起点，就是要在达成各专业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目标上，实现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的协同效应，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培养既具备深厚学科知识、精深技术技能、较强专业素养和实践动手能力，又具有家国情怀、国际视野、创新精神和使命担当的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课程思政是解决高校人才培养问题的根本举措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培养什么人，是教育的首要问题。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就要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高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切实解决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培养问题。当前，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面临的环境呈现更加多样复杂，教育主体、教育对象、教育内容和教育方法都发生了一系列新变化，单纯依靠思政课程已经很难适应思想政治工作的现实需要和立德树人目标的实现，迫切需要深入挖掘各专业课程的思政教育资源，完善贯穿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发挥专业课的育人功能和价值。课程思政是实现“三全育人”的有益探索和创新实践，高校要紧紧抓住**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阵地、课堂教学主渠道**，让所有教师、所有课程、所有课堂都承担好育人责任，各自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使各类专业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同频共振。

(三)课程思政是高校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思想政治工作是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陈宝生部长指出，全面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重要举措。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不仅是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关键所在，更是统领学校各项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当前，亟待解决的重大课题是，如何把思想政治工作有效贯通到高校教育体系和人才培养体系之中，以课堂教学为切入点，在课堂这个育人的主渠道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知识教育的有机统一，发挥思想政治工作在人才培养体系中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育人导向作用。高校要按照“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这一根本要求，完善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大工作力度，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加强课程思政建设，着力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加强高校课程思政建设，不是局部性工作，而是全局性工作，不能只做“盆景”，而要种好“责任田”，要按照“所有课程都具有育人功能，所有教师都负有育人职责”的要求，统筹规划、整体设计、全面建设。

二、关于课程思政建设的几点认识

(一)课程思政建设的基础在课程

课程是学校育人的基础环节和主渠道。课程建设不好，课程思政功能就无从谈起，我们要按照课程建设规律，结合课程特点，进行教学设计，更新教学内容，

创新教学形态，改进教学方法，积极引入现代信息技术，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只有把课程建设好了，课程思政才能落实，同时，课程思政建设又是推动专业课程建设的积极因素，要通过课程思政建设，促进专业课程建设质量提升。

（二）课程思政建设的根本在思政

课程思政的根本在于思政，这是针对课程思政的重要性而言的，课程思政强调育人的价值性与方向性，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方向属性的集中体现，离开了思政的课程，知识教学就会失去灵魂、迷失方向，也就不能很好地完成教育基本的功能。因此，要在专业课教学中把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引领紧密结合，不断推动各专业课程总结提炼课程思政的教学元素，梳理开发课程思政的丰富教学资源。

（三）课程思政建设的重点在课堂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用好课堂教学这个主渠道，思想政治理论课要坚持在改进中加强，提升思想政治教育亲和力和针对性，满足学生成长发展需求和期待，其他各门课都要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在教学过程中要把专业教学内容与思政教育元素融合起来，要像盐渗透在食品中一样，在专业课教学中把思政元素渗透到专业教学内容之中，起到潜移默化的滋润作用。要创新课程思政的教学方式方法，注重世界观、认识论与方法论的结合，注重理论阐释与现实焦点问题分析的结合，提升思政教育的思想性、理论性、针对性和亲和力，引导学生学习与思考结合、观察与思考结合、实践与思考结合，在深入学习、观察、实践中思考，在深化思辨中提高认识，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课程思政建设的关键在教师

教师是课堂教学的第一责任人。教师是课程思政建设的关键，教师的素质水平直接影响育人质量和课程思政的效果，要树立德育与智育相结合、鼓励学生重视全面发展、坚定培养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信念，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实开展课程思政教育。课程思政要求教师心无旁骛，潜心教学，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做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

正的人民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自身的理想信念、道德情操、扎实学识、仁爱之心育人育才，“以智慧启迪智慧、以灵魂塑造灵魂、以价值引领价值”，努力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更好担负起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责任。

（五）课程思政建设的成效在学生

高校办学的根本任务是培养人才，立德树人成效是检验课程思政建设的根本标准。因此，评价课程思政建设成效，必须以学生的获得感、以学生成长成人成才的成效来衡量。要看学生是否能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真正把远大抱负落实到实际行动中。要看学生是否学会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是否学会运用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底线思维去把握历史和时代的发展方向、社会生活的主流和支流、现象和本质。要看学生是否树立起与时代主题同心同向的理想信念，勇于担当时代赋予的历史责任，励志勤奋、刻苦磨练，在刻苦学习、激情奋斗中健康成长进步的表现。

二、加强课程思政建设的几点建议

（一）坚持党对课程思政建设的全面领导

课程思政是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高校全面、系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载体，体现了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的特色优势和育人导向。高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离不开思想政治工作。高校党委作为课程思政建设的责任主体，在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过程中应当发挥其政治核心和领导核心作用，要加强对课程思政建设的领导和指导，强化顶层设计，进行系统谋划、总体部署，统筹推进。二级学院党组织作为课程思政建设的重要组织者和推动者，要发挥监督、保障和枢纽作用，要在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与各职能部门通力合作，形成协同育人效应。教师党支部是课程思政建设的战斗堡垒，担负着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和组织党员、群众，服务党员、群众的职责，要把专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深度融合起来，掌握动态，树立典型，以点带面，全面实施。党员教师是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主体和实践者，要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

（二）构建分工协作的课程思政建设联动机制

分工协作是提高生产效率的重要方式，课程思政建设亦是如此。专业课程与思政课程在人才培养总目标上具有高度的一致性，具备形成分工协作育人联动机制的基础。强调课程思政的重要性不是削弱思政课程，更不是用课程思政去取代思政课程，而是为了从更高层面上巩固和深化思政课程的主导地位和重大作用。在阐释思想政治理论等重大问题上，思政课程要发挥示范效应，起到引领作用。要建立多渠道分工协作联动机制，发挥各类专业课程“德学兼修”的作用。要建立一套有效的分工协作联动机制，更好推动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形成合力，真正能够做到二者同向而行。

（三）处理好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的关系

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是辩证统一的整体。在教育教学过程中，一方面要凸显思政课程的学术地位，让思政课程具备学术味。高校教师要以问题为导向，用鲜活的案例回应学生在学习生活中的现实困惑，训练学生的思维方法和思维能力，把最新理论研究成果及时转化为思政课程的教学内容，让思政课程走进学科前沿，更有“学术味”，更具穿透力，切实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另一方面要突出专业课程教学的育人导向，使专业课程蕴含“思政味”。高校应立足实际情况，发挥专业课程优势和特色，充分挖掘提炼课程中的爱国情怀、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文化自信、人文精神等要素，并将其转化为具体而生动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载体。

（四）推动思想政治教育和专业教育有机融合

《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指出，“建设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必须将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贯穿其中，必须抓好课程思政建设，解决好专业教育和思政教育‘两张皮’问题”。这一要求抓住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难点、痛点、堵点和关键点。在当前社会多元价值观错综复杂的背景下，高校亟需发挥多学科优势，在充分尊重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的基础上，坚持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紧密结合，形成协同效应。要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结合不同课程的学科特点、思维方法和价值理念，有机融入课程教材、教学大纲、教案课件、课堂讲授、专题讨论、课后作业、实验实训、考试考查、学位论文等各环节，真正实现增长知识、培养能力、提高素质和塑造灵魂的“四位一体”的教学目标。

（五）系统谋划课程思政建设方案

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讲话强调：“要坚持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挖掘其他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高校要围绕同心同向同行的目标指向，在提升教师育人意识前提下，从学校实际出发，倾听各方意见，充分挖潜，系统谋划，提出切实可行的课程思政建设方案。一要坚持在改进中加强思政课程，这是做好课程思政的前提。要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的相关文件要求，在教学内容、教学形态、教学方法、教学手段、课堂教学实施等方面改革创新、做实做细，防止形式化、表面化。二要以现有课程为基础，发掘相关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如学校或地方历史文化资源、专业名人资源、课堂情境资源等，由任课教师以适当方式展示给学生，切实发挥思想政治教育的功能。三要推动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频共振，形成合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挖掘其他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实现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要使课程思政达到预期效果，就必须坚持思政课程的主阵地地位，由思政课程布好局、讲好理，再由各专业课程予以配合、确认、支撑和巩固，共同实现培根铸魂启智增慧的功效。

（六）强化高校教师开展课程思政的育人意识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关键在教师，关键在发挥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教师作为课堂教学的主导者，必须有自觉的育人意识，其育人的主体性必须得到提升，以适应课程思政同心同向同行的育人目标指向要求。长期以来，由于认识偏差，很多教师片面认为自己教好书就行了，育人是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事情，不是自己的责任，没有做到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心同向同行。“一个优秀的老师应该是‘经师’和‘人师’的统一，既要精于‘授业、解惑’，更要以‘传道’为责任和使命。”今后，我们要注重提升教师育人意识，使教师切实认识到自己肩负的育人职责，把教书育人的要求落实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各环节，增进思政课教师与专业课教师沟通交流，使不同学科教师之间相互理解和支持，推动所有课程的教学，在内容组织安排上既凸显思想性、价值性、建设性、理论性，又呈现学理性、知识性、批判性、实践性，注重灌输与启发相结合、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结合，不断增强课程思政的实际效果。

（七）建立健全课程思政质量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

人才培养成效是课程思政建设评价的核心指标。《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指出，“要建立健全多维度的课程思政建设成效考核评价体系和监督检查机制，在各类考核评估评价工作和深化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中落细落实”。高校要通过对课堂教学的科学评价激发任课教师立德树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要合理规划思想政治评价与业务评价的占比，将以往过于偏重业务评价转变为业务评价与思想政治评价并重，明确将育人要求纳入评价体系，并加大权重，促进教师把教书与育人的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转化成自觉行动，勇于担当责任。**课程思政建设的基础在课程，根本在思政，重点在课堂，关键在教师，成效在学生。**如果没有好的课程建设，课程思政就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如果离开了课堂，课程思政将会失去载体；如果忽视了思政元素，课程教学就会失去灵魂，迷失方向；如果没有充分激发教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教书育人的主体作用将无从发挥；如果不关注学生的体验和感受，课程思政就会被虚化，就达不到预期成效。因此，必须有效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在各门课程教学过程的各个环节整体联动、共同发力，形成全体专业课教师开展课程思政一个都不少，学校开设的所有课程实施课程思政一门都不缺位的“课程思政+思政课程”协同育人大格局。（摘自《中国高教研究》2021年第1期 张大良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副会长）

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关键课程若干论域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明确指出“高校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思想政治理论课（以下简称“思政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思政课作用不可替代”。立足高校课程育人体系维度，思政课处于确保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健全大学生人格素质、塑造大学生灵魂的重要位置，是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至关紧要所在。立足高校思政课课程体系维度，思政课具有加强大学生理论武装、强化大学生价值引领、规约大学生遵纪守法的重要功效，对于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价值显著。事实有力说明，必须正确认识办好思政课的战略性和重要性、必要性，充分发挥思政课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切实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针对性以及强化党对思政课建设领导的政治性、坚定性、保障性，方能进一步办

好思政课这一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

一、关键课程的时代之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本质要义与时代要求

“高校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只有培养出一流人才的高校，才能够成为世界一流大学。办好我国高校，办出世界一流大学，必须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并以此来带动高校其他工作。”立德树人、人才培养是高校的安身立命之本。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围绕立德树人发表了一系列创新性论述，揭示了立德树人的本质要义，提出了将立德树人真正落到实处的时代要求。

（一）立德树人的本质要义

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德”通常是指人的“德性”“品行”。“立德”一词要追溯到《左传·襄公二十四年》中的“三不朽”，即“立德”“立功”“立言”，突出德性的重要性。《管子·权修》有言：“一年之计，莫如树谷；十年之计，莫如树木；终身之计，莫如树人。”“树人”，强调培养人的长期性、艰巨性。习近平在多个场合强调了“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指出：“人才培养一定是育人和育才相统一的过程，而育人是本。人无德不立，育人的根本在于立德”，“要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要把立德树人内化到大学建设和管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做到以树人为核心，以立德为根本。”习近平的重要论述为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供了根本遵循。一是要把握“立德”与“树人”的辩证关系。“立德”于“树人”而言具有决定性、统摄性。大学就是要培养社会发展所需要的人，大学生就是要立社会主义之“大德”“公德”“私德”，从而真正成为教育所树之人；“树人”于“立德”而言具有目标性、归宿性。“树人”是在“立德”的引导下，把大学生培养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 人。总之，“树人”是核心，“立德”为根本，这是高校人才培养的基本理念和要求。二是要把握“育才”与“育人”的辩证要求。“育才”与“育人”分别侧重于“立德”与“树人”，二者统一于人才培养同一实践过程。高校要将立德树人落实到“育才”“育人”各项具体工作中，这是对教育规律、人才成长规律深入把握的具体体现。

（二）立德树人的时代要求

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就是要解决不同时期“立何种德、树何种人”的

问题。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毛泽东曾指出，使受教育者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继而又提出“又红又专”。“红”就是要求“有社会主义的觉悟”、立社会主义的德。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邓小平提出“四有”，其中，“有道德”，就是要求“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江泽民强调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这里的“德”集中指向“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以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为基本要求”。胡锦涛指出，“学校教育、育人为本，德智体美、德育为先”，“要使大学生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进入新时代，习近平多次指出：“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并强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既是个人的德，也是一种大德，就是国家的德、社会的德”。由此可见，高校立德树人伴随时代前进步伐而有不同的要求。当下，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就是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鲜明时代表达。

（三）立德树人的课程规定

习近平指出，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也明确，**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要将教师队伍、课程建设、课堂教学作为“主力军”“主战场”“主渠道”，实现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课程承载着一定的教育思想、教育目标和教育内容，立德树人对课程有专门的规定。一是树立课程理念。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要求各门课程在进行知识传递的同时注重思想价值引领。要建设“大思政”课程体系，所有课程的设计实施、评价考核都要凸显“立德为根本、树人为核心”的本质意蕴。二是优化课程结构。高校的课程一般分为两类，即专业课程与公共课程或者通识教育课程，各类课程按照一定的比例关系组成课程结构。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要通过优化课程结构，将立德课程置于课程体系的重要位置和关键部分，形成思政课程引领课程思政的协同育人格局。三是发挥课程功能。高校要按照人才培养规格设置课程，旨在发挥各类课程的整体功能，促进大学生全面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就是要在发挥课程整体效用上做足文章，使之更好地服务于时代新人的培养。

二、关键课程的地位之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至关重要所在

所谓地位，通常是指事物在一定关系中所处的位置、所占的地方及由此显示出事物的重要程度。具体而言，思政课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重要位置就是确保高校办学方向、健全大学生素质、塑造大学生灵魂，集中反映了思政课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所处的位置、所占的地方和所显示的重要程度。

（一）确保高校办学方向

我国高校是社会主义的高校，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保证培养的人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者和接班人，不是“旁观者”“反对派”或“掘墓人”。思政课对此责无旁贷，这是思政课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首要位置。在长期的发展历程中，思政课始终以其意识形态属性服务于高校办学方向。1949年9月召开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明确规定，新民主主义的文化教育要以“发展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为主要任务。”高校通过添设马克思列宁主义课程，突出新民主主义社会“为人民服务”的意识形态性质，以区别于资本主义的教育。新中国成立以来，思政课始终以中国化马克思主义“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为主线，系统呈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社会主义道德、法律、政策等意识形态本质内容，以此武装大学生头脑，引导大学生的成长方向。与此同时，思政课作为面向全体大学生的公共必修课，其课程设置、教学安排、教材使用等均遵循国家统一标准，直接体现国家意志，反映党和国家对人才培养规格的具体要求，为其他课程提供同向同行的根本依据。

（二）健全大学生素质

素质，是指完成一定的活动所须的基本条件和应具备的能力。健全大学生素质，就是要让大学生的思想政治、科学文化和身心健康素质等得到全面提升。在此过程中，思政课不可或缺，这是思政课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所处的位置。一是提升大学生思想政治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在大学生综合素质中处于第一位，包括思想、政治、道德素质等。思政课通过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塑造大学生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养他们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思想方法；通过政治教育，使得大学生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自信；通过道德教育，将社会主义道德理想、要求、规范转化为个人的道德素养，最终提

升大学生整体的思想政治素质。二是提升大学生科学文化素质。这主要依靠各类知识的传授和涵育。思政课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载体，而马克思主义理论本身就包含着丰富的政治、经济、文化等科学知识，因此，思政课必然助力于大学生科学文化素质的提升。三是提升大学生身心健康素质。思政课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信念、价值观念，从而在大学生成长中发挥着持久的精神动力作用，使其始终以饱满的热情和进取的心态对待人生发展。概言之，思政课引导“学生把坚定的政治方向放在第一位，这不仅不排斥学习科学文化，相反，政治觉悟越高，为革命学习科学文化就应该越加自觉，越加刻苦。”就越能够全面提升大学生综合素质。

（三）塑造大学生灵魂

毛泽东曾多次强调：“思想和政治又是统帅，是灵魂”。塑造大学生灵魂，主要是指帮助大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回答价值取向、精神追求等根本问题，熔铸大学生的理想、价值、精神之魂。思政课在此过程中不可替代，这也是思政课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主要体现。一是帮助大学生坚定理想信念。思政课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深刻剖析面临的实际问题，在历史与现实观照、中国与世界比较中，引导大学生把握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的历史必然性，筑牢理想信念之魂。二是帮助大学生熔铸精神价值之魂。思政课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增强大学生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知认同，激励大学生将“小我”融入中国梦的“大我”之中；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大学生确立个人、社会、国家的价值观念；用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滋养精神世界，让大学生明白人生应该“在哪用力、对谁用情、如何用心、做什么样的人”，回答大学生深层次的思想追问。尤其需要强调的是，思政课是以实现大学生精神价值的塑造为目的的课程，落实到教学上，就是要实现教学体系向学生价值体系和信仰体系的转化，这是思政课在塑造大学生灵魂方面所具有的独特地位。

三、关键课程的蕴含之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本真作用

“青少年阶段是人生的‘拔节孕穗期’，这一时期心智逐渐健全，思维进入最活跃的状态，最需要精心引导和栽培。”对青年大学生最精心的引导和栽培就是教育他们树立正确的思想、走正确的道路。作为高校关键课程的思政课，通过

加强大学生理论武装、强化大学生价值引领和规约大学生遵纪守法，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发挥着必不可少的作用。

（一）加强大学生理论武装

恩格斯曾说：“没有理论思维，就会连两件自然的事实也联系不起来，或者连两者之间所存在的联系都无法理解。”思政课在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大学生方面发挥着独特的作用。一是用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奠定大学生科学思想基础。思政课通过系统、整体的讲授马克思主义理论，帮助大学生奠定科学思想基础。例如，“85 方案”规定，大学思政课要“使学生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历史学、经济学、政治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等基本理论观点”。“98 方案”要求，“比较系统地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的教育”。“05 方案”明确，帮助大学生“从整体上把握马克思主义，正确认识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中宣部、教育部印发的《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强调，帮助学生把握马克思主义的根本性质和整体特征，学习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可见，思政课通过全面、深刻的讲授马克思主义理论，帮助大学生构建系统的知识体系，形成科学思想基础。二是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引导大学生掌握理论武器。思政课帮助大学生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掌握理论武器。以本科思政课为例，“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重在引导大学生理解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内容，“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和“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重在引导大学生体悟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实践发展，“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着力帮助大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认识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提高大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三是用先进的教学手段服务大学生学深悟透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思政课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实现“实体课堂”与“虚拟课堂”相促进，“社会大课堂”与“思政小课堂”相结合，善用“大思政课”，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生动实践讲活讲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深刻道理，使之成为大学生能懂会用的理论武器。

（二）强化大学生价值引领

“青年的价值取向决定了未来整个社会的价值取向，而青年又处在价值观形成和确立的时期，抓好这一时期的价值观养成十分重要。这就像穿衣服扣扣子一

样，如果第一粒扣子扣错了，剩余的扣子都会扣错。”思政课的又一重要作用，就是强化价值引领，帮助大学生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一是用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引领大学生价值追求。例如，博士研究生开设的“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课，就是向大学生讲明白：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主义顺应时代要求、展现世界意义的必然结论，马克思主义对世界发展潮流的预测和判断至今仍然具有鲜明的时代意义，引导大学生确立为实现共产主义远大理想而奋斗的价值追求。二是用“四个自信”凝聚大学生价值共识。例如，硕士研究生开设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课，就是使大学生懂得：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是真正坚持社会主义、坚持马克思主义，改革开放以来的成就源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实践、理论指导和制度优势，从而更加坚定“四个自信”。三是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形塑大学生价值判断。例如，本科生开设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就是以对大学生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为主线，帮助大学生掌握评判社会各类现象是非曲直的基本价值标准，科学分析社会现象、正确看待人生价值。

（三）规约大学生遵纪守法

“培养社会发展所需要的人，说具体了，就是培养社会发展、知识积累、文化传承、国家存续、制度运行所要求的人。”思政课以道德、法律、制度教育的独特优势，发挥规约大学生遵纪守法，培养适应社会发展要求的人才作用。一是思政课使大学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思政课通过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历史与现实的分析，使大学生明确选择马克思主义、选择中国共产党、选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性，明了政治信仰之“大德”；引导“青年学生将个人的道德素养提升与整个社会的道德文明建设结合起来，学会感恩、学会助人，学会谦让、学会宽容，正确处理好人與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为不断提高整个社会的文明程度，推进和谐社会建设作出努力”，学会守公德、严私德。二是思政课使大学生懂法知法守法。思政课要讲明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运行机制，培养大学生法治思维，引导他们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努力做知法懂法守法的践行者。需要说明的是，除了道德法律对大学生具有明显的规约性之外，作为思政课重要内容的党和国家的制度、路线、方针、政策对大学生同样具有约束性，即有效帮助大学生认同和践行制度，努力为社会发展作出贡献。

四、关键课程的办好之策：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建设路径

办好思政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路径。唯有选择正确看待办好思政课的战略性和重要性、必要性，充分发挥思政课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切实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针对性，强化党对思政课建设领导的政治性、坚定性、保障性等路径，方能把思政课办得越来越好，进而助推高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全面落地落实。

（一）正确看待办好思政课的战略性和重要性、必要性

如何办好思政课？目前仍存在一些不正确的看法，例如有人认为：西方国家未开思政课，我国越来越走向国际社会的中心，教育就应当培养世界公民，不需要开设思政课。又如，一些高校对思想政治工作重视不够，重智育轻德育，思政课被边缘化的现象依然存在。种种情况表明，思政课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必须充分认识办好思政课的战略性和重要性。一是从“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战略高度来看待。当前世界正经历的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是我们面临的新形势，任何国家都无一例外地需要培养为自身发展服务的人才。高校要从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后继有人、长治久安的战略全局认识和办好思政课。二是从“拔节孕穗期”的重要阶段来看待。大学阶段是青年成长的重要时期，需要阳光水分、精心呵护。对青年大学生最精心的呵护就是引导他们走正道，给予他们成长中所需要的充足的阳光水分。思政课就是针对这一需要，为大学生筑牢理想信念，帮助他们找准人生方位、奋斗目标。三是从新时代思政课改革创新的重要性看待。新中国成立 70 多年来，思政课以国家课程形式在全国高校统一开设，规范性、科学性、权威性得到高度认可，但“轰轰烈烈走过场”的现象仍时有发生。进入新时代，思政课改革形式化、表面化问题仍有出现。因此，迫切要求推进思政课守正创新、与时俱进，强化内涵式发展，实现“提质增效”。

（二）充分发挥思政课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办好思政课的关键在教师，关键在发挥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然而，目前在思政课教师队伍里，有的缺乏积极性，不主动研究教材，无学术、非学术；有的“照本宣科”“绕着矛盾”讲、“避开问题”说；有的缺乏学科自信，教学模式创新性不足，等等，这些都严重影响了思政课教师关键作用的发挥。

一是以职业认同感、荣誉感调动教师的积极性。要提升思政课教师的地位、待遇，营造尊重思政课教师的良好氛围，增强职业的认同感、荣誉感；引导思政课教师静心教书、潜心育人，聚精会神搞好教学科研，勇于担当、积极作为。二是以立德树人责任感、使命感激发教师主动性。思政课教师只有具备了立德树人责任与使命的高度自觉，才会主动提升自身素养，自觉走近学生、培育学生，将培养时代新人作为自己的毕生追求。要在源头上把好思政课教师的入口关，把好政治关、师德关和业务关，真正让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背景和信仰的人加入思政课教师队伍。三是以思政课教学高标准、严要求激活教师创造性。思政课是用学术讲政治，用知识传递价值，要求教师要有扎实的理论功底，学懂弄通马克思主义理论；有广阔视野，涉猎多门学科、比较古今中外；有懂得“盐溶于水”的技巧，在润物无声中传情达意。开展教师培训、备课“手拉手”、推广优秀教学成果等助力教师创造性，有效提升教学质量。

（三）切实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针对性

办好思政课就是要使之真正成为学生真心喜爱、终身受益的课程。一段时间，有的思政课教师为提高课堂“到课率”“抬头率”，采用各种“哗众取宠”“心灵鸡汤”的方式迎合学生需求，看似“精彩纷呈”，实则淡化了思想政治教育的效果。办好思政课，要把握思想灵魂、政治主旨和理论基础，真正满足大学生的期待。一是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思想性是思政课的靈魂，思政课教学要供给的是思想，交流的是思想，最终形成的也是思想。这就要求思政课教师要在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著作上下苦功，形成可教授的思想，在教学过程中以思想赢得对象，帮助大学生打牢马克思主义科学思想基础。二是增强思政课的理论性。思政课要通过透彻的讲解阐明理论、传递价值。要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开展思政课教研活动，为讲准、讲透真理道理做足准备。要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增加党的百年奋斗的理论资源，实现以彻底的理论说服人，以真理的力量打动人。三是增强思政课的针对性。思政课是一个释疑解惑的过程，要回应大学生的现实关注点、理论困惑点、思想渴求点，必须提升思政课的针对性。这就需要思政课将“漫灌”与“滴灌”相结合，实现统一教材体系向多样教学体系转化，将学生关注点、困惑点、渴求点当作教学重点、热点和难点，真正解学生思想之疑惑。

（四）强化党对思政课建设领导的政治性、坚定性、保障性

事实一再证明，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思政课才会不断得到加强和改进。然而，目前有的高校仍然不同程度地存在思政课“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情况；有的将思政课作为课程育人的“唯一渠道”，思政课教师“单打独斗”的现象仍然存在。办好思政课要切实强化党对思政课建设领导的政治性、坚定性和保障性，解决制约思政课建设的突出问题。一是强化党对思政课建设领导的政治性，解决站位、方向问题。高校党委要把思政课建设作为意识形态工作的标志性工程提上重要议程，纳入学校党的建设、办学质量和学科建设的各项工作。把抓好思政课建设作为坚持党对教育事业领导的重要阵地，把牢办学方向和育人导向。二是强化党对思政课建设领导的坚定性，增强信心、解决问题。要坚持党委统一领导，提高认识，解决“其他人文社会科学课能将其取代”“思政课是承担高校课程育人的唯一渠道”等错误认识，做好顶层设计、协调各方力量，形成在高质量思政课引领下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局面。三是强化党对思政课建设领导的保障性，解决制度、队伍问题。高校党委要健全各项制度，在财力投入、政策制定、资源供给上为思政课建设提供强有力保障。配齐建强、精心打造一支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教师队伍。有了这支队伍，完全有条件有能力将思政课越办越好，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摘自《思想教育研究》2021年第8期 黄蓉生 西南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中心主任）

坚持立德树人、深耕内涵发展，建设一流人才培养体系

近期，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关于高等学校加快“双一流”建设的指导意见》文件，进一步明确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中国特色世界一流为核心，以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为主线，坚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这一指导思想，并从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引导学生成长成才、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四个方面给出了精准的指导意见。肩负为党和

国家培育一流人才的历史使命，南京大学植根深厚历史与价值基因，以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为根本要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核心内容，坚持立德树人、深耕内涵发展，着力建设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一流人才培养体系，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一、理念传承+模式创新，构筑一流人才培养“四梁八柱”

一流的人才培养是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的重要基础和基本特征，只有培养出一流人才的高校，才能够成为世界一流大学。高校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立德树人既是建设“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现代教育体系的内在要求，更是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前进与发展的重大政治任务和战略工程。

长期以来，南京大学积累形成了优良的育人传统。传承并发展学校在不同办学阶段中形成的“教学做三合一”、“三元结构”及“三个融为一体”教育思想，学校于本世纪初凝练“学科建设与本科教学融通、通识教育与个性化培养融通、拓宽基础与强化实践融通、学会学习与学会做人融通”的“四个融通”人才培养新理念，并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办学中心环节，以“问题导向，兴趣驱动，能力提升，人格养成”为育人宗旨，着力培养符合国家需要、推动科技进步、引领社会发展、适应国际竞争的优秀创新创业人才。

在育人理念及目标指引下，学校构建了以学生个性化培养、自主性选择、多元化发展为特征的“三三制”本科人才培养新模式，曾获2014年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在此基础上，学校陆续推进实施从招生到本科、硕士、博士培养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改革，创新以全过程质量管理为核心的“四三三”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以及以多样化、个性化发展为导向的“二三三”硕士研究生培养模式，推进人才培养的纵向衔接与横向贯通，构建风格一致、有机融合、模式咬合的一体化育人系统。在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的新阶段，学校制订“立德树人计划”，将进一步整合课内外、本硕博育人体系，形成深化人才培养改革的主体框架，构筑支撑一流人才培养的“四梁八柱”。

二、价值引导+知识传授，擦亮一流人才培养鲜明底色

课堂是学生获取知识和思想的主渠道，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需要坚守课堂教学主阵地，推动各类课程、资源、力量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育人效应。南京大学通过完善不同类型课程的建设及评价标准，确

立和强化立德树人的核心要素，推动课堂从单向度的知识传授向立体化育人转变，既注重在价值传播中凝聚知识底蕴，又注重在知识传播中强调价值引领，实现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融通，实现从“思政课程”向“课程思政”的转化，充分发挥课堂育人主阵地功能。

学校致力于从思政课程、通识课程和专业课程三类课程着手，在思政课程、通识课程中教育引领学生打牢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基本功底，形成马克思主义科学信仰和价值追求；在专业课程中教育引领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指导专业学习，推动“价值引领”与“知识传授”的“同频共振”；在实践教学中密切联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引领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现实问题，以知促行、以行促知，树立与时代同心同向的理想信念，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

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背景下，学校坚持价值引领，推动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实施“五四三”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引导学生自觉地把个人命运和国家命运、创新创业梦和中国梦紧密联系在一起，主动到基层一线发光发热，在服务国家发展战略中大显身手。

三、学科+专业+课程，夯实一流人才培养优质内涵

学科是一流大学的“细胞”，是科学研究、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社会服务及文化传承创新的综合平台；专业是人才培养目标、方案、课程、教材、实践等各项工作的载体和依托，专业建设的核心要义在于集中优质资源，打造高质量的课程体系。以学科建设为重要支撑，以高素质教师队伍为依托，以专业建设为主要载体，以优质课程建设为核心要素，将知识创造与知识传播有机结合，形成“学科+专业+课程”的一体化效应，才能不断夯实一流人才培养体系的内涵。

学校注重将学科建设成果及资源反哺人才培养，转化为专业、课程建设的优势与特色，多措并举、多方联动，推进“扬优、支重、扶新、去莠”的课程建设理念：也即褒扬优秀教学内容及方法、支持重点基础课程、培育各类新型教改课程、淘汰连续差评课程。同时，加快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通过供给侧改革，为不同类型的学生提供个性化、多样化、高质量的课程资源，促进学生主动学习、释放潜能、全面发展。

以“双一流”建设为契机，学校以优质课程建设作为立德树人的有效抓手，“十三五”期间重点建设“十百千”本科优质课程，以及一批硕士研究生品牌课程。结合课程建设，学校还将在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进程中，将一流教材建设作为教育教学内涵式发展的战略工程和基础工程，坚持主流价值导向，加强审查、遴选，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教材；面向新常态，坚持内涵提升，推动教材建设与教育教学改革深度融合；积极探索建立激励保障及质量监控机制，立体化建设优质教材。

四、机制保障+文化营造，打造一流人才培养“三全”生态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高校应该成为使人心静下来的地方，成为消解躁气的文化空间。教师要静心从教，学生要静心学习，通过研究学问提升境界，通过读书学习升华气质，以学养人，治心养性。”“双一流”高校应遵循教育规律、办学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将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与中国特色、与学校底蕴结合起来，大力破解人才培养的综合性、深层次难题，不断优化、完善育人环境，探索打造“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育人生态。

南京大学从机制保障与文化营造两方面切入。一方面，学校初步构建教育、宣传、考核、监督、激励、惩处“六位一体”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将育人作为教师考核的首要内容，要求教师不仅要成为学生学术上的指导者，还要成为思想上的引路人；努力建设“邀、聘、提、扬、止”教师教学动力机制，把教学质量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大力推动“导、培、评、联、服”学生学习动力机制，充分保证学生的自主选择 and 个性发展，提高学业“含金量”；构建管理联动机制，引导全体教师、学科和专业负责人、科研团队、管理者都参与到人才培养工作中，实现全员育人。另一方面，学校扎根本土、立足国际，帮助学生传承传统、对话世界、融入社会，全方位、全过程以文化人。进一步实施“悦读经典计划”，以古今中外经典文本及“悦读”课程体系为载体，推动学生了解人类文明精髓和优秀传统文化，营造读思行相结合的校园阅读与学习文化。全面推进“国际合作伙伴计划”，加强与世界一流大学的对话与合作，增强学生跨文化交流能力与未来国际竞争力。开展“第二课堂学生能力提升计划”，推动第一、第二课堂深度融合，引导学生真正成长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者、国际发展的引领者和社会责任的担当者。

通过学习《关于高等学校加快“双一流”建设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总结南京大学多年的实践经验，我们对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与根本标准的认识深度与广度不断拓展，实践维度不断扩大；在进一步的“双一流”建设与实践过程中，我们将按照立德树人是纲，纲举目张的思路来统领一流大学建设；具体而言，按照“立党的领导统全面发展，立方向自信创一流模式，立初心使命推内涵发展，立理想信念促凝心铸魂，立交叉特色攀学科高峰，立科研转型凸支撑作用，立师德师风建一流队伍，立以德为先置成长基因，立育人体系促全面发展，立服务需求展家国情怀，立开放合作聚八方资源，立改革开放建内生动力，立统筹协调促标杆形成”总体思路来形成一流大学建设的立德树人大格局，努力将南京大学建设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标杆大学。（来源：教育部网站 2018-08-27）

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困境根源、认识澄清与实践进路

立德树人是教育现代化育人功能的核心体现，是对“人德共生”教育传统的创造性继承和创新性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立德树人工作，强调要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着重指出高校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高校教师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过程中肩负着重要使命，是责无旁贷的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

当前，学术界有关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研究取得了一定进展，学者们结合实际提出了一些推进策略，但高校教师立德树人实践针对性不强、制约机制缺失等问题仍未得到有效解决；高校教师在教育教学实践中发表错误言论、违反教学纪律等情况屡有发生，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还比较突出，高校教师立德树人困境亟待突破。基于此，文章拟从高校教师身份认知角度出发，探寻高校教师立德树人困境产生的根源，并通过对高校教师身份和立德树人价值逻辑的进一步确证，消解高校教师立德树人困境，进而提出有助于推动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实践进路。这一研究对于纠正高校教师身份认知偏差、澄清立德树人价值、推动高校教师更好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具有重要意义和价值。

一、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困境根源

高校教师立德树人是指教师通过提升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培养学生学术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指导学生遵守学术道德规范、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等助力学生全面发展、更好成才。这其中有些可以通过相关制度进行规约，但更多的则需要依靠教师自觉才能实现。因此，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目标的达成需要从行为规范和思想引导两个方面同时推进。高校教师立德树人过程中出现的问题部分源于制度规约不到位，但核心在于其对自身身份认知出现了偏差。长期以来，学术界对高校教师身份的界定争论较多，研究者基于高校性质及高校与教师的关系，提出了高校教师是国家公务人员、高校雇员、公务雇员、特殊劳动者、专业人员等不同观点。学术界对高校教师身份界定的争论凸显了现实中高校教师身份的复杂性。教师职业性质的变化影响着教师身份的确定。

近代以来，随着教育国家化进程的不断加快，人们对教育功能的认识加速变化并逐渐趋于稳定，教师职业在发展过程中呈现专业性与公务性共存的特征，因此教师身份也呈现专业性与公务性共存的特点，并成为当代教师身份的基本属性。随着国家治理的不断深入，教师公务性与专业性的二重身份在政策话语和治理实践中不断聚焦、重叠，对教师职能的确定与职业行为规范产生了重要影响，并嵌入教师的社会化过程之中，影响教师的思想认识与行为方式。高校教师对自身身份认知的偏差主要表现在对公务性与专业性特征认识的偏差上。

（一）对自身身份公务性的忽视

公务性是指某种职业活动所具有的公共事务属性及其责任。公务性不仅是现代社会教师职业的重要特征之一，也是教育政治属性的重要表现。高校教师身份的公务性是教育国家化进程的产物，也是教育服务国家发展的必然要求。高校教师身份的公务性客观上要求其在履行教育教学职责的过程中必须以服务公众需求为旨归，以国家和社会利益的实现为最大诉求。但从当前的现实来看，社会各界对高校教师身份的专业性较为关注，对公务性存在一定程度的忽视，这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高校教师对自身身份的认知。新中国成立初期，教师与其他国家工作人员一样被纳入国家干部队伍进行管理，与学校、政府之间构成了一种公务隶属关系，教师身份的公务性特征较为明显，这在一定程度上排斥了教师身份的专业性。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社会转型的不断推进，教师职业去行政化过程逐步开启，教师逐渐完成了由国家干部向专业人员的身份转型。人们对教师身份的认识

开始发生变化——社会上强调教师特别是高校教师身份专业性的声音日渐高涨，高校教师身份的专业性被正视并得到强化。对高校教师身份专业性的肯定在一定程度上还原了高校教师身份二重性这一重要特征，但过度强调高校教师身份的专业性会在一定程度上遮蔽高校教师身份的公务性，导致部分高校教师对自身身份认知出现偏差，更倾向于将自己视为纯粹的专业人员。这种认知偏差直接影响了高校教师对立德树人价值的正确解读，导致其立德树人行为出现异化。一方面，部分高校教师从功能论而非本体论和实践论的角度理解立德树人，片面地将立德树人理解为个人专业发展之外、带有强迫性的附加任务，错误地将其与学术自由、教学自由对立起来，甚至产生了一定的抵触心理。另一方面，部分高校教师虽然认识到立德树人的重要性，但并未将其视为自身的职业使命，在立德树人实践中塞责敷衍，重表态、轻行动，立德树人在一定程度上被形式化。

（二）对自身身份专业性的狭隘理解

专业性是职业发展成熟的表现，是职业发展的高级阶段。教师身份的专业性是现代教育发展到现在一定阶段的必然结果，也是教育活动不断发展、逐渐成熟的一种表现。高校教师身份的专业性客观上要求其注重专门知识的获取和专门技能的训练，注重个人能力的不断提升。专业性是高校教师身份的重要特征之一，高质量的高等教育要求教师必须通过专业的教学、科研等工作付出劳动，同时满足个人生存需要和教育公务需求，达成私益性与公益性的统一。从一定意义上来说，立德树人是高校教师专业性的本质要求，良好的专业性是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重要基础，也是高校教师公务性身份得以体现的前提。在教育系统中，高校教师是一个十分独特而又非常关键的高知群体。与中小学教师不同，他们在发展取向、知识构成、研究旨趣、工作方式等方面扮演着独特的角色，专业性是他们长远发展的基石。由于高校教师与中小学教师工作类型的差异，人们对高校教师的专业性要求更高，在讨论高校教师身份时也更倾向于强调其专业性的一面。目前来看，由于受内外部环境及个人认知局限的影响，部分高校教师对自身身份的认知存在狭隘理解专业性的情况。部分高校教师将其身份中的专业性简单视为教学能力与科研水平的提升，忽视了专业性所承载的育人诉求，在教育实践中将“教”与“育”分离，这必然会导致其对立德树人价值理解出现偏差，在立德树人价值认知上出现狭隘私益性、强迫任务性和工作结果性等错误。从现实来看，部分高校教师对

立德树人缺少政治认同、思想认同与情感认同，在教育实践中将立德树人割裂为单纯的“立德”“树人”，培养“完整的人”的教育宗旨受到冲击，立德树人被虚化、弱化。此外，还有部分高校教师对学生成长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关心不足，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脱节，思想政治教育乏力，难以获得学生认同。

二、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认识澄清

破解高校教师立德树人困境，关键在于纠正高校教师在身份认知上存在的偏差，并在此基础上澄清立德树人的价值逻辑。二者都关涉高校教师的认识，共同影响高校教师的行为。

（一）高校教师身份的二重性

明确高校教师身份，首先要承认高校教师身份的二重性。从本质上看，高校教师身份的公务性与专业性并不存在本质冲突，这是由高校教师的职业性质决定的。高校教师身份的公务性与专业性都聚焦在人才培养上，归根结底聚焦在如何完成教育根本任务这一中心上，而立德树人就是这个中心。承认高校教师身份的二重性，特别是进一步明确高校教师身份公务性的重要地位，有助于促进高校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我国高等教育管理过程中，国家一直强调高校教师身份的专业性与公务性。一方面，国家强调高校教师身份的专业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确定了“教师是履行教育教学职责的专业人员”。在明确教师是专业人员后，《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还进一步明确了教师的职责，即“承担教书育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提高民族素质的使命”，对教师工作的方向及内容做出了要求。需要注意的是，教师需要具备的专业知识及应当遵循的育人方向是社会性的，这是教师特别是高校教师专业自主和学术自由的一种体现。作为专业技术人员，高校教师身份的专业性并非是绝对自由、毫无限制的，而是以服务社会为目的的。强调高校教师身份的专业性需要从高校教师的专业特点出发，衡量高校教师专业发展也需要从学术自由与学术的自由裁量权角度出发，这就使得高校教师身份中的专业性并非是绝对价值中立的，而是具有一定导向性和意识形态性的。如果对高校教师身份的界定完全基于专业性，必然会在一定程度上弱化其职业地位，使其职责、使命发生偏移。

另一方面，国家强调高校教师身份的公务性。承认教育事业的公益性与公共性特征是各界的共识，也是高校教师公务性身份的基础。我国一直将教师视为培

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关键主体，将教师放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重要位置，赋予其重要使命和职责。与其他专业人员不同，教师职业的社会性与政治性更为凸显，更能集中反映国家需求对其职业的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八条明确规定：“教育活动必须符合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教师作为教育活动的具体实施者，承担着为国家和社会培养人才的公共职能，这是一种质的规定性。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指出，我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这就决定了我们的教育必须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任务，培养一代又一代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是教育工作的根本任务，也是教育现代化的方向与目标。高校教师肩负着这一重要使命，使其身份的公务性更为鲜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明确指出，要“明确教师的特别重要地位。突显教师职业的公共属性，强化教师承担的国家使命和公共教育服务的职责”。这一规定明确了教师在国家事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凸显了教师身份的公务性，为教师身份的确定提供了依据，也为教师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

（二）立德树人的价值逻辑

明确高校教师身份公务性与专业性并存的特征，特别是明确公务性是高校教师不可剥离的身份特征有助于高校教师走出身份认知误区，进一步明确自身的工作职能。推动高校教师立德树人还需要在此基础上澄清立德树人的价值逻辑。价值是一个生成性概念，它既表征人们对事物的理解，又体现了人与事物之间的关系，具有多重性。价值一般分为内在价值和外在价值。价值澄清是行为明确的前提条件，正确理解事物的价值才能更好地推动行为落实。立德树人自身拥有丰富的价值内涵，不同个体基于自身已有认知对其进行解读，进而得出不同的结论并将其付诸实践。立德树人作为学术观点固然可以有不同的解读，但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应有其规定性含义，即立德树人需要守正。立德树人的内在价值和外在价值共同构成了立德树人的价值逻辑，二者统一于人才培养的结果上。

1. 立德树人的内在价值：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内在价值又称价值理性，附着于事物本体。教育是一种培养人的活动，过程属性是教育的基本属性，立德树人的价值正是在这一过程中得以体现。立德与树人是辩证统一、不可分割的整

体，立德树人的过程表征了教育的目的性，是人类教育活动的最终目的，是育人育才的现实载体。通过立德树人，教育活动按照社会需求完成了帮助教育对象由自然人向社会人转变的过程。由于不同时期社会需求不同，社会对人才培养提出的要求也不同，但无论是培养“君子”“圣人”“新民”，还是“健全人格之国民”，抑或是“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都是教育为社会发展服务的结果，也是立德树人在不同阶段表现出来的不同结果。不同时代教育根本任务的表述方式有所区别，对立德树人的要求也有所差异，因此立德树人在不同时代背景下会呈现不同内涵。但就教育活动本身来说，立德树人的核心诉求是不变的，无论作何解读，立德树人的内在价值不会发生改变，这一内在价值可以表述为“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三个根本问题。在今天，教育对这三个问题的回答就是“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这是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是教育社会性功能的集中展现，也是教育为人民创造美好生活的具体实践。高校教师是实现教育根本任务的行动主体，明确立德树人的内在价值既对高校教师凝聚共识具有重要意义，也可以帮助高校教师明确自身在推进立德树人过程中的重要作用。

2. 立德树人的外在价值：指导教育活动。外在价值又称工具理性，是事物的外在价值形式。立德树人的外在价值是立德树人实践过程中呈现出来的对相关主体的有用性，更多表现为立德树人的功能性，即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对教育活动方式、方法的规定性。由于不同时代的社会需求不同，立德树人对教育活动如何开展的要求也不相同，所以才有了不同时代不同的教育活动形式和结果。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立德树人要求教师必须按照国家意志培养社会需要的人才，因此教师要明确自身职责，在教育教学过程中采取相应行动，确保人才培养结果的有效性。由于立德树人的外在价值受教师主观认识影响较大，所以确保教师能够正确理解立德树人的外在价值就显得尤为重要。如果教师对立德树人外在价值的认知存在偏差，不仅会导致其对立什么“德”、树什么“人”产生片面化解读，引发立德树人要求之“德”与教师个人理解之“德”之间出现冲突，还会出现将立德树人窄化为较低层级的具体活动、将立德树人割裂为德智体美劳等不同领域的要求，导致教育活动出现异化。例如在对立德树人价值解读过程中，

部分高校教师容易忽视立德树人的动态性，单纯将立德树人看作教育结果，并在一定程度上弱化其在立德树人过程中的重要性。

三、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实践进路

高校教师身份的明确和立德树人价值的确证有助于相关主体进行更具操作性的制度设计，这有助于高校教师在制度规约与道德自觉的双重指引下增强立德树人的使命感，推动立德树人实践取得实效。

（一）有机融合——促进立德树人内在价值与外在价值相融合

内在价值与外在价值是并行不悖的，实现立德树人内在价值与外在价值的融合是高校教师推进立德树人实践的有效路径。内在价值是外在价值延展的根本，外在价值是内在价值的现实样态，二者相互影响，共同作用在具体实施主体身上。抛开外在价值谈内在价值是坐而论道，抛开内在价值谈外在价值是舍本逐末，对于立德树人来说也是如此。立德树人的内在价值与外在价值应统一于高校教师的思想认识上，这种统一不是单个教师对立德树人价值理解的统一，而是所有高校全体教师对立德树人价值理解的统一，即所有承担“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的高校教师对立德树人价值的理解应是一致的。促进立德树人内在价值与外在价值的融合需要在强化高校教师思想政治教育方面下功夫。具体来讲，高校可通过培训、宣讲和专题学习等形式推进高校教师形成对立德树人价值的正确认知；以课题、会议等为载体，通过“大讨论”等方式，深化高校教师对立德树人价值的理解，促进其将立德树人价值内化为自我认同，在思想认识上达成统一。在这一过程中，高校教师需要在明晰立德树人内在价值的基础上，进一步延展、丰富立德树人的外在价值，更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二）法治先行——构筑提高高校教师立德树人认知的法治基础

推进高校教师立德树人首先应健全法制，为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具体实践提供法治保障和制度遵循。换言之，推动高校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法制建设要先行。一是立法机构需在相关法律中明确高校教师身份。相关法律应进一步明确高校教师公务性与专业性并存的身份特征，特别是明确高校教师的公务性身份是推动高校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前提。明确高校教师身份是对高校教师行为进行有效管理的法制基础，这既能规范高校教师的行为，也可以确保其专业素养被认可与尊重，实现学术自由与依法治教的有效平衡。立法机构可以

通过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相关法律的修订来达到这一目的。具体来讲，立法机构可以考虑在相关法律条文中明确高校教师专业性与公务性并存的身份特征以及高校教师的使命与责任，以促进社会各界（包括高校教师自身）对高校教师身份的认知达成共识。二是各高校可建立教师立德树人实践的制度规约。当前，虽然高校教师立德树人已成为社会共识，但高校教师立德树人实践还缺少明确的制度规约，更多依靠教师自觉，各种制约机制和保障体系还未形成，在可为与不可为的实践逻辑中，不可为的规约较多，可为的指向不足。在我国高校教师队伍建设过程中，师德一般被作为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底线、红线，要求教师遵守。这是一种预防性的制度形式，而非建设性的。从制度建设角度来看，单纯依靠道德号召和错误惩治还不足以引导高校教师在立德树人过程中正确履职。因此，高校立德树人工作要在明确教师身份和立德树人价值的基础上，明确对教师德行的要求，变预防性制度规约为建设性制度规约，通过制约机制的建立从根本上解决教师立德树人的无序问题，提升教师德行建设能力。同时，高校在完善教师师德要求的基础上，应进一步保障教师的程序性权利，完善教师权利救济制度，确保教师合法利益不受侵犯。

（三）多元协同——构建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的协调机制

高校教师立德树人实践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国家、高校和社会通力协作。首先，国家应明确高校教师的行为标准。国家是高校教师身份认定的直接主体，对教师行为进行规范是政府的义务。国家应在相关法律框架内，基于高校教师身份公务性与专业性并存的特点，通过政策工具明确高校教师不同身份下的行为标准，使高校、教师以及社会各界对此有清晰的认识并达成一致，这一过程是法律政策化的过程。应当注意的是，高校教师相关行为标准的制定要为高校制定细化的规则留有足够的裁量空间。其次，高校需要引领教师立德树人。在政府明确高校教师身份及行为标准的基础上，高校应结合实际通过多种形式引领教师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一方面，高校可以通过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学术组织建设，将立德树人的行动堡垒落实到基层，同步推进对教师立德树人的政治引领和学术引领，消解组织管理主义和专业管理主义的冲突，并使二者在教师立德树人上达成一致。另一方面，高校可以通过在教师身边树立价值引领者，助力高校教师更好

地理解立德树人的内在价值和外在价值。高校在发展过程中不但要重视学术引领者的培养，更应该重视立德树人价值引领者的塑造，尤其要注重发挥学术引领者的价值引领，使其同时成为价值引领者，这是当前高校推进立德树人工作的重中之重。最后，社会各界应当为高校教师立德树人创设良好的社会环境。高校教师身份的确认、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落实都需要良好社会环境的支持，社会各界只有达成共识，教师的自我认知才会发生转变，进而才能完成角色转型。社会环境的构建需要政府加强宣传力度，让社会场域中的所有个体都清晰了解立德树人是教育的根本任务，促使社会大众形成价值认同。总而言之，高校教师立德树人社

（四）贯穿全程——推动教师培育体系的进一步完善

从人才培养目标实现的角度来讲，立德树人要求高校教师应当在立德上不断探索，提升自身的德行修养，唯有如此才能真正做到树人。教师立德是学生“德得以立”“人可以树”的必要前提，由此可见，如何进行立德树人首先要解决的是教师问题，教师必须自觉实现知识育人与价值育人的统一。从高校教师身份公务性的角度进一步理解，教师立德是要立大德、立公德，而不是单纯的传统文化所阐释的圣人之德；是国家发展、社会进步视野下德行的提升，而非小我视野下的个人发展。这一立德过程不能仅靠教师自发、自觉，还需要依靠外部力量的推动，将立德树人内在价值转化为教师的内在认知，并与其已有的价值认知结合从而生成新的认知体系。改变教师对立德树人价值的认知，关键在于将其对立德树人的认识与本体认知相融合，这一过程应当贯穿教师培养全过程。当前，高校对教师立德树人意识及行动策略的养成教育缺失，多数高校仅在教师入职后对其进行简单的立德树人教育或仅依靠教师自觉，这显然难以达成目的。从源头上解决高校教师认知问题就要进一步完善教师培育体系，有计划地在教师职前培养和职后专业发展过程中增设相关环节和内容，将立德树人相关内容融入教师培养、课程培训之中或开设专门课程强化立德树人教育，通过多种形式协同强化教师对立德树人内在价值的认知，构筑其内在的认知体系，求得“道”“术”同源。这有助于高校教师在教育教学过程中真正达成知、情、意、行的有效融通，进而与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内在价值相契合。（摘自《高校教育管理》2022年第2期王智超，东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部教授）

“课程思政”三问：本质、界域和实践

课程思政是当今中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行动指针，也是高校立德树人的战略举措。2016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上指出：

“做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要用好课堂教学这个主渠道，思想政治理论课要坚持在改进中加强，其他各门课都要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

当前，“课程思政”日益成为我国高等教育理论界和实践界的一个热点问题，与之相关的研究成果颇为丰硕，其中不乏真知灼见，但也存在诸多争议待于商讨。如对“课程思政”的本质追问、“课程思政”界域探求及“课程思政”下的各类课程如何协同共生等问题的追思与求索，不仅关乎“课程思政”理论建构的持续深入，更牵涉到教育教学改革的方向与效果。

一、本质之问：“课程思政”究竟为何物

课程思政的本质是课程思政的质的规定性。学界有关“课程思政”之本质的探讨，众说纷纭且见仁见智。那么，课程思政究竟为何物？迄今在理论与实践界尚未达成共识。从学理上说，若要弄清这一概念，有两个问题必须明确：一是“课程思政”何所指；二是“课程思政”的本质何所在。

（一）“课程思政”的代表性界说

学界关于“课程思政”的概念归属大致存在六种较为典型的论说，不同的论说从各自的立场出发，揭示了课程思政的某一个方面。

第一是“课程类型说”。该观点认为“课程思政”是一类课程，并将其与“思政课程”进行比较，由此形成了“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这对关系。这一论说通常存在两种情况：一是明确指出“‘课程思政’是一类课程”；二是并未直接澄明课程属性，但在观点阐述中含有两者的某种关系。比如，学界将“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的关系概括为“包含论”和“补充论”。包含论认为“两者之间的关系是一种包含和被包含的关系”，补充论认为“思政课程”体系总有其边界，需要“课程思政”来补充。二者都将“课程思政”视为与“思政课程”同质的概念。上海高校在“课程思政”探索之初曾推出《大国方略》等一系列品牌

课程，这一“把‘课程思政’演绎成了增设或多开几门政治类课程”的做法同样是将其看作课程的例证。

第二是“教育理念说”。一些学者认为“课程思政”是一种理念，并将此为落脚点，如高德毅、邱伟光、闵辉、韩宪洲、邱开金等。“教育理念说”一般内含两层指向：一是课程设置理念，二是思政教育理念。前者的重心在于“课程”，强调的是“课程承载思政”；后者的重心偏向“思政”，关注的是“思政寓于课程”。

第三是“思政方法说”。针对“教育理念说”，有学者认为“把‘课程思政’视为‘理念’是正确的，但仅仅看成一种理念，可能就有问题了”，由此提出“‘课程思政’是‘饱含着科学的教育理念的思想政治教育方法’”。这里，方法才是“课程思政”的核心要义。另有学者认为“‘课程思政’注重的是一种教育方法”“相对于专门的思想政理论课程，‘课程思政’本身就意味着运用一种更为柔性的教育方法来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第四是“教学体系说”。不同于“课程类型说”将“课程思政”视为一类课程的观点，“教学体系说”认为“课程思政”体现的是课程类群的整合而非某类课程的单设，是“含有思想政治教育目标的教学体系”。该教学体系以其课程体系为基础，涵括高校一切课程——既有思想政治理论课，又有全校性的综合素养课以及各系科的专业课。除课程体系外，“课程思政”教学体系还包含着与之相应的教育计划或培养方案。

第五是“实践活动说”。这一论说将“课程思政”归属为实践活动。据此，“课程思政”又可解释为“依托、借助于专业课、通识课而进行的思想政治教育实践活动，或者是将思想政治教育寓于、融入专业课、通识课的教育实践活动”。

第六是“多重属性说”。该观点认为“课程思政”同时具备上述两种及其以上的属性。如有学者提出，“‘课程思政’既是一种思想政治教育理念，同时又是思想政治教育方法”；它是指“学校以所有课程为育人载体，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教学活动全过程的新的育人理念和实践活动”。前者述及理念和方法，后者谈到理念、方法和实践三重属性，都是典型的“多重属性说”。

综上所述，将“课程思政”归为教育理念，或思政方法，或教学体系，或实践活动，揭示的是不同视角下的“课程思政”属性，而将之视作一类课程则属误

读。学界常言“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要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这实际来自“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的表述。虽然“思政课程”即“思想政治理论课”，但“课程思政”与“各类课程”却不可以等而视之。这一认识欠缺和错误解读是“课程思政”被误释为课程类型的根源之一，而它与“思政课程”在语词构成和语序关系上的相似和相关，更加重、加剧和加深了对认识的干扰。我们认为，“课程思政”是在课程实施过程中力求实现育人和育才相统一，并最终指向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一项有益探索和举措。它既是教育理念的呈现，也是囊括思想政治教育在内的“牵一发而动全身”的教育方法，还是一种课程教学体系和教育实践活动。

（二）“课程思政”的本质

当今之学界对于“课程思政”普遍存在一种误解：以为“课程思政”就是单纯地挖掘课程中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在所有的课程教学中植入“思想政治教育”。“课程思政”力求释放课程的思政功能，本无可厚非，但这仅是一种表面的诉求，除此之外还有深层的要义。归根结底，“课程思政”是“高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举措”，所谓“立德树人”，亦即追求育人和育才相统一。长期以来，我们总将“教书育人”挂在嘴边，而现实情况却是——要么“只教书不育人”，教育者演变成了“教书匠”；要么“只育人不教书”，教育者异化成了“说教者”。其中，尤以前者为甚。“课程思政”是对这一极端趋势的纠正，致力于使各类课程皆可做到知德共栖，实现人才“双育”。然而又有“用力过猛”之嫌，实践中常常摇摆到另一极端。我们认为，若要达致对于“课程思政”的正确理解，必须切实回归“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上来。

立德树人的基本内涵可分为“立德”和“树人”两个层面。“立德”思想可以追溯到先秦时期“三不朽”的人生理想，语出《左传·襄公二十四年》：“大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虽久不废，此之谓不朽”。三者分别对应三种角度：道德操守、事业功绩和思想言论，以立德为最高，立功、立言统一于立德；“树人”概念最早出自《管子·权修》的“一年之计，莫如树谷；十年之计，莫如树木；百年之计，莫如树人”。管仲的树人思想内涵丰富，包含着以道德培养、教化百姓为宗旨的道德教育，以促进生产、稳定社会为目的的职业教育，

以及废私立公、德法并重、“百年树人”的终身教育等具有重要意义的教育理念。在传统语汇中，“立德”和“树人”是分称的，各有其意。“立德树人”成为一个重要“论域”，则以2007年8月31日胡锦涛同志在全国优秀教师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为标志。党的十八大将“立德树人”正式确立为教育的根本任务。

很长一段时间，学界基本达成这样一种共识：立德树人是一个德育命题，强调育人必须坚持德育为先。这虽有一定道理，但也值得商榷。立德树人强调德育，但是强调德育并不等于立德树人，前者充其量只对应“立德”的概念，而无法囊括“树人”之意涵。所谓“立德树人”，“立德”是树立德业，“树人”指培养人才。前者“强调的是人之为人的根本”，后者“强调的是人才培养目标的全面性”。“立德树人”思想中的“强调德育”是与全面树人理念相联系的，是“在德育为先前提下的全面树人以及全面树人基础上的德育为先”。从“立德”“树人”的原意（尤其是后者）中即不难看出“立德树人”的意蕴之广——不仅关乎德育，还包括体、智、劳、美等诸育，力求培养德才兼备、和谐发展之人，这也正是“课程思政”的根本旨归所在。

统而观之，人才培养是一个育人育才协同并进、不可偏废的过程。其中，育人是育才的前提条件和必要基础，有德无才至多培养“半成品”“残次品”，有才无德却可能造就“危险品”；育才是育人的继续深化和必然要求，“有德而无才者虽不能造福一方，但总能行走于世”，但若只求成人不求成才，国家建设、社会发展和民族复兴也就无从谈起。因此，必须实现育人育才的“共赢”，使我们的社会主义大学所培养的是真正的“人才”——既非钱理群教授所评判的“精致的利己主义者”，也非威廉·德雷谢维奇笔下“常青藤的绵羊”，更不是梁思成先生口中的“半面人”或“半个人”，即“只懂技术而灵魂苍白的空心人”或“不懂技术而侈谈人文的边缘人”。这就要求“课程思政”一方面应当实现对于专业课、综合素养课等非思政课程的思想政治价值引领；另一方面，也要使专业课、综合素养课等非思政课程积极为思想政治理论课提供学术资源和学科支撑，尽可能地让所有课程都能达到教书育人的统一，使学生都能结合自身条件实现德才兼备、和谐发展的终极愿景。

二、界域之问：哪些课程需要“课程思政”

作为旨在实现教育教学相融的一种理念，“课程思政”理当面向所有课程，即致力于使全部课程都兼具有人才“双育”的实现条件和内容要求。就呈现形式看，不仅包括显性课程，更关乎隐性课程；就高校课程类型的一般划分来说，不仅通识课程需要“课程思政”，专业课程亦然。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通识课程中专门关注思想政治教育的一类关键课程，常被单独列出。学术界也通常将思想政治理论课、综合素养课（亦即通识课）和专业课并称为思想政治教育“三位一体”的课程体系，三类课程的“课程思政”往往呈现出不同的角色期盼和实施重点。

（一）非思政课程必须“课程思政”

非思政课程包括综合素养课和专业课。综合素养课（亦即通识课）主要作为通识教育的实施载体。其之所以必须“课程思政”，一是在于它与思想政治教育存在内容上的互通。有学者指出，通识教育内容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通识教育包括除专业教育之外的所有内容，兼及正式课程和隐性课程两大部分，前者又可分为共同必修课和狭义通识课程。从该意义上看，承载高校思政教育重心的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共同必修课的组分之一，其本身就是通识课程的题中之义。二是在于它与思想政治教育具有理念上的同旨。综合素养课或通识课程的基本精神是培养整全之人，即具备远大眼光、通融识见、博雅精神和优美情感的人，它是“学生在整个教育过程中，首先作为人类的一个成员和一个公民所接受的那部分教育”，这与“课程思政”的目标诉求可谓异曲同工，即都追求“成人”的教育，在“成人”的基础上再求“成才”，最终实现塑就“完人”的旨归。

专业课程思政是“课程思政”建设中极其重要的一部分。专业课不同于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一类专注思想政治教育的课程，亦有别于综合素养课即通识课程所致力追寻的育人诉求，它更直接地表达了一种“成才”式的教育。当然，这并不代表专业课程“唯育才”而与育人无涉。一方面，专业课程落实人才“双育”是必要的。人们对于课程本质认识的不断深化使得课程本应具备的“人性”成分逐渐凸显而“物性”减弱，课程所反映出的价值取向从教育者转向了受教育者，愈益重视人的发展。这就要求专业课教学除了应实现育才功能外，还要关注育人作用的发挥。另一方面，专业课程落实人才“双育”也是可行的。专业课本身所潜藏的文化基因和价值范式，决定了对专业课程进行思政建设具有可行性。所有

的专业课可以充分发挥自身的特色和优势，将自身内在的文化基因和价值范式转化为“育人要素”，实现知识建构、能力培养和精神塑造、价值引领的有机统一。专业课程通常分为哲学社会科学课程和自然科学课程，两类课程的“课程思政”侧重点存在差异。哲学社会科学课程“旨在揭示人类社会生活的多样事实、内部结构和发展规律，研究的是关乎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和根本性问题”，其本身即具有一定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色彩，因此更加强调“底线意识的坚守”，也就是将课程自带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性在“课程思政”的过程中进一步凸显和深化，特别是在涉及西方思想的课程中，更要坚定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坚持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处理好借鉴学习“度”的问题，而非一味“崇洋媚外”。自然科学课程更加关注“育人意识的提升”，虽然自然科学课程可谓一切课程中意识形态最不明显的课程，但其同样能够发挥育人效应。自然科学课程落实“课程思政”的重点在于体现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科学思维，探索科学、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热爱祖国、服务人民的伟大情怀，运用科学造福人类而不是毁灭人类的科学伦理。充分挖掘自然科学课程的思政元素、发挥自然科学课程的育人作用并非是为育才功能“锦上添花”，二者需置于同等重要的地位不可偏废，毕竟“没有明确的价值观指导，教育只会滑落为技能训练和满足个人利益的工具；没有价值观的教育，还很可能会培养出反教育、反人类的‘人才’”，对与社会生产密切相关、代表先进科学技术的自然科学课程尤其如此。

（二）“思政课程”更要“课程思政”

一直以来，学界常将“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置于“等量齐观”的地位，类似要使二者“同向同行”的表述屡见不鲜。如前所述，他们在很大程度上是对习总书记关于“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重要指示的误读。由此导致的结果之一，是误认为“课程思政”仅针对综合素养课和专业课而言，释放这些课程的思想教育价值。事实上，“课程思政”作为一种理念而非课程，其统摄面并不只限于非思政课的“课程思政”，“思政课程”的“课程思政”更不能少缺。“思政课程和其他各门各类课程一样，都是落实‘课程思政’理念，发挥立德树人功能的具体课程”，“思政课程”的“课程思政”建设甚至还是首当其冲的一环。

“思政课程”之所以需要“课程思政”并作为其不可或缺的首要环节，原因有二：一是取决于“思政课程”本身所占据的特殊地位；二是源自走出“思政课程”教学困局的现实诉求。首先，“思政课程”的特殊地位体现在它是“立德树人‘不可替代’的关键课程，关系解决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2019年3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指出：“我们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就是要理直气壮开好思政课，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引导学生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厚植爱国主义情怀，把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自觉融入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奋斗之中。”可见，“思政课程”不仅关乎人才培养工程的微观视角，更同社会发展、民族复兴等宏大命题紧密相连。因此，着力落实“思政课程”的“课程思政”建设，有效发挥其人才“双育”功能，显得尤为重要。其次，强调“思政课程”的“课程思政”建设并视之为首要环节是对当前“思政课程”教学弊端的一种积极回馈和扭正。我们认为，当下的思政课教学面临三大现实困境：一是课程内容相对陈旧，对于新思想、新观念、新主张的吸收与阐述不到位；二是课程教学的形式过于单一且单调，对于新媒体、新方法、新手段的了解与运用不充分；三是授课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不够高。

那么，如何推进“思政课程”的“课程思政”建设呢？从内涵来说，应持续不断地吸纳思政课建设的新元素，及时吸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最新实践成果、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哲学社会科学发展的最新学术成果，使之有机融入体现区域特色和院校风格的“思政课程”当中，保证高校育人、育才工作时刻流动新鲜血液，推陈出新，与时俱进。就外延来说，要大力加强思政课的“课程群”建设。一方面按照“大思政”的建设理念和要求，突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的领航和指向作用，强化马学科对思政课程建设的支撑力量；另一方面，积极探索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哲学社会科学课程的一体化建设，特别是与四门主干思政课程密切相关的哲学、政治学、经济学、法学、伦理学等学科，以期为思政课程提供直接或间接的学术资源和学术养分，使之不仅能够高质高效育人，亦可发挥育才效用。另外，切实提升思政课教师的人才“双育”意识以及教学能力和教学素养，亦是不可忽略的一项重要举措。

三、实践之问：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如何协同共生

毋庸赘言，“课程思政”旨在传达这样一种理念，就是“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这意味着以“课程思政”为主线和灵魂串联起来的一切高校课程内含两层关系：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其他各类课程既各自独立，又彼此依存。独立性和依存性犹硬币之两面，是“课程思政”实践过程中高校课程相互关联的两个不可分割、互为表里的维度。

（一）客观承认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其他各类课程的相互独立性

所谓独立性，此处或称差别性、异质性，是区分事物之所以是为“此物”而非“他物”的基本指标以及不同事物进行比较的前提条件。如前所述，思想政治理论课、综合素养课和专业课共同构成三位一体的思政课程体系。但是，三者“各司职守”，承担不同的使命，彼此之间存在质的区别。思想政治理论课目的在于培养学生具备契合一定社会发展需要的思想道德与思想政治素质，使之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以及政治观、道德观和法制观等，内容一般涵涉思想观念、政治品质、道德人格和法制意识四个方面；而综合素养课或通识课是一类旨在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培养“完人”的课程载体，力求塑造知识面宽、能够融会贯通地运用多学科知识解决问题且身心健全发展之人；专业课程则是当前普遍盛行的专业培养模式之下为某一特定学生群体所修习的主干课程，学科领域往往较为集中，意在培育高级专门人才。这三类课程常常存在交叉或共通之处，如综合素养课教学时常穿插来自专业课程的某些内容，思想政治理论课在施加思想政治教育影响的同时势必要以马克思主义学科的相关知识作为载体，专业课程教学又总带有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教育意味或意蕴。但须明确的是，这些交叉或共通并不否定或抹杀它们的独立性。

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其他课程各自独立本是不言自明的，但在实践中却是差强人意。主要表现为相互对立的两种错误倾向：一是非思政课程的思政化改造；二是思政课程的非思政化改造。从根本上看，非思政课程的思政化改造，源自对“课程思政”理念的认识不清与把控不当，致使在落实综合素养课、专业课等非思政课程的思政化过程中走向了极端，即主观认为或在实践中有意无意地秉持“课程思政”建设就是“将一切课程朝着思想政治理论课方向改造”的想法。最典型的表现是在综合素养课、专业课教学中生拉硬扯、强行嫁接地实施思想政治教育，

无视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实现其他课程的“课程思政”在内容、职能、方式方法上的区别性。如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内容以传授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为主，采用正面说教、知识灌输的形式，而综合素养课、专业课的“课程思政”更加关注思想政治价值引领，采取的是潜移默化、润物无声的教育方式。二者虽然都需实现人才“双育”之效，却各有偏侧，前者的职能重点指向育人，后者（尤其是专业课）则重在育才。企图通过非思政课程的思政化改造而达到“课程思政”的做法，非但无法实现目的，更会“本末倒置”。而思政课程的非思政化改造——当前学界普遍呼吁“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的互促互补，确切地说，是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其他课程包括综合素养课、专业课的互促互补。其中要义之一，是不仅要强化思想政治理论课对于其他课程的支持引领，亦要保证其他课程尤其是哲学社会科学课程对于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促进作用。它们为思想政治理论课提供学术资源和学科支撑，保障后者兼可育才，这本无可非议，但应拿捏好“度”的问题，否则思想政治理论课被演变成了其他课程，同样是不可取的。

（二）牢牢抓住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其他各类课程的相互依存性

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其他课程的同向同行、协同并进源于“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立德树人”即实现人才“双育”，“立德”是人之为人的根本，关注的是育人工作；“树人”追求人才培养的全面性，而将育才任务囊括其中。立德树人作为“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的唯一通道，既是二者协同并进的起点——作为初始位置的目标所在，奠定耦合之基；亦是协同并进的终点——将初始位置的应然目标转换成实然结果，寻放立足之地。同时，还是支点，提供动力之源，支撑起从应然到实然的整个进路。

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其他课程在落实“课程思政”、实现人才“双育”的过程中并非“分管一边”而是“一齐发力”的，即不是思想政治理论课专管“立德”、其他课程专管“树人”，而将“立德树人”一并视为高校课程的共同任务与目标诉求。这就要求思想政治理论课、综合素养课和专业课在保证各自独立、重点突出的同时需要做到德智融合、平衡兼顾，一门课的育人性和育才性应当兼及，二者皆有实施的必要和可能。如就思想政治理论课而言，在以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武装个体，形塑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同时，完成的不仅是思想政治教育任务，而且会伴随知能方面的建构与提升。而综合素养课或通识课，一

方面旨在开阔学生视野，使之能够融会贯通地掌握多学科知识以解决现实问题；另一方面，更致力于作为一个公民所需具备的个人素养和精神品格的生发与升华。至于专业课程，任课教师在向学生传授专业知识、培育专业能力的同时应当挖掘蕴藏其中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将其中正确的思想观念、价值取向以或显或隐的方式呈现于学生，确保专业教育不至于走偏方向。当然，各类课程实施人才“双育”并不等于平均用力，对于不同课程类型、层次而言，必须根据具体情况有所偏倚。

（三）找准找对政治理论课与其他各类课程协同共生的发力点

一是教师方面，师资力量是事关“课程思政”实施质量的一个关键要素。根据课程类型的不同，我们可将教师群体划为三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综合素养课教师和专业课教师。首先，三类教师都要强化人才“双育”意识，尤其是对思想政治理论课和专业课教师而言，前者需就教学过程的知能方面在现有基础上予以更多重视，后者则要转变观念，“不能只做传授书本知识的‘教书匠’，而要成为塑造学生品格、品行、品味的‘大先生’”。其次，要提升人才“双育”的能力和素养。各类教师应立足自身实际补齐“短板”，如思政课教师要及时吸取其他研究领域尤其是马学科的相关成果，保障思政教育水平的同时提升发挥思政课育才作用的能力；专业课教师要注重提升思想政治理论水平。二是教材方面，“教材建设是国家意志的体现，对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和其他课程的教材都要深入研究‘教什么’、‘怎么教’等育人的本质问题。”在思想政治理论课、综合素养课和专业课的教材编订中，要有意识地将思想政治教育元素与知识、能力统合起来。三是管理方面，相关领导层、管理层应当切实加强管理体制机制的改革创新，做好顶层设计和统筹安排，通过落实党委的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的组织机制、制定完备的规章制度等举措，为人才“双育”目标的达成、“立德树人”任务的最终实现保驾护航。（摘自《现代教育管理》2020年第10期 唐德海 广西民族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教授；李泉鹰 大连理工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教授）